

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鉴于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需换届选举。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。经参会代表审议，选举赵晓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。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将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11 名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

附：职工董事简历

赵晓坤，男，1971年9月生人，汉族，高级工程师，研究生学历，工学硕士学位，中共党员。曾先后担任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、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，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主任，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，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等职务。现任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赵晓坤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